



着力提升源头治理能力 石狮市探索基层信访治理“四单”新模式

□ 本报记者 王莹

作为国家中小城市综合改革试点,福建省泉州石狮市连续两年获评全国信访工作“三无”县,并获评首批“全国信访工作示范县”“全省信访系统先进集体”等荣誉。

近年来,石狮市以着力提升信访问题源头治理能力为目标,依托网络平台,以镇(街道)“多元调处中心”为核心,以“网格通App”为载体,在乡镇、街道以下创新构建起一套发现问题、消化问题的独立系统,在系统内应用“收单”“派单”“办单”“结单”的“四单”工作机制,真正做到“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

按照“人员向网格移动,要素向网格集中,服务在网格进行,问题在网格解决”要求,石狮市街道干部、社区民警、社区“两委”、网格员等

在日常走访中重点排查建房、低保、扶贫等引发的矛盾纠纷,同时推动检察官、法官、民警、律师在“普法宣传教育”“百万警进千万家”等常态化活动中主动摸排矛盾纠纷线索信息,做到不漏排、全覆盖。

“我们拓展了‘网格通App’功能,居民通过该应用可直接将非本单位职责范畴的矛盾纠纷上报多元调处中心。”石狮市信访局局长蔡文轴告诉《法治日报》记者,石狮市还在社区设置外卖员“骑士之家”,由外卖员任隐患排查员,通过问卷调查、入户走访等形式搜集线索,及时排查隐患。

为实现精准化“派单”,石狮市构建以镇(街道)信访工作联席会议为核心,司法所、派出所、市管所、社区调委会、社会组织、行业组织等多方共同参与的“一核多元”矛盾化解体系。同时,全市打造区域性多元调解组织36个,商住小区

物业纠纷调委会4个,信访评议室138个、镇(街道)信访工作联席会议9个。

对“网格通App”平台内的矛盾纠纷解决诉求,镇(街道)多元调处中心经分析研判后指派相关部门接单承办,确保每件矛盾纠纷有人认领。

石狮市在基层探索创新“四所一庭”联动机制,派出所、司法所、市管所、律师、法庭分别按照各自职责,找准化解纠纷突破口,引导纠纷当事人形成共识,达成调解协议并进行司法确认。截至目前,“四所一庭”联动机制已化解纠纷976例。

“我们还组建1510人的评议员人才库,依托全市138个信访评议平台,开启‘邻里评议’模式,有理有据讲‘法理’,公序民俗讲‘道理’,设身处地讲‘情理’,有效化解矛盾。”蔡文轴说。

此外,石狮市按照矛盾纠纷化解难易程度、涉及人员数量、涉案金额标的等标准,给予调解员一定数额的奖励,并及时兑现每月以案定补的奖励金,有效调动基层工作人员的积极性。

“在大数据平台及智能化应用的赋能下,石狮市信访工作逐渐摆脱传统的纸质文件存档模式,在矛盾纠纷化解的过程中做到全程录入,实时更新,保证了办理全过程程序、单位、责任人等要素动态可查可溯,构建起矛盾隐患排查化解‘大数据库’。”蔡文轴介绍说。

据了解,2022年,石狮市依托“四单”工作模式共排查矛盾纠纷1022起,化解成功率达97.5%,群众投诉量明显下降,基层对矛盾纠纷的吸附力、化解率大大提高,全市信访工作综合指标排名泉州第一。

切实提高执法质量和执法公信力

镇江紧抓“牛鼻子”推动公安工作提质增效

□ 本报记者 丁国锋 □ 本报通讯员 何志斌

明确法治公安建设主体责任,细化10项主体责任清单;推动建立各级党委定期听取法治公安建设汇报工作机制,高位统筹推进法治公安建设提档升级;制定出台一批执法指引和文件,为全市公安机关严格、规范、审慎执法提供法治保障……这是今年以来镇江公安机关强化法治工作取得的成效。

“执法质量是公安工作的第一生命线,是牵动整个公安工作的‘牛鼻子’,我们始终坚持以‘严’字当头,抓创新、抓规范、抓管理,求实效,切实提高执法质量和执法公信力,促进全局整体工作提质增效。”镇江市公安局副局长杨丹说。

制支队队长韦杰情不自禁地晒出属于镇江公安法制人的荣誉。

杨行是镇江市公安局法制支队复议应诉大队大队长,也是镇江公安依靠自身力量培养出来的法治人才,先后获得江苏省行政复议办案能手、江苏省公安机关行政复议应诉技能大赛十佳能手等荣誉。

“法治人才队伍是公安机关执法中坚力量,队伍能力足够强,才能促进公安工作长远发展。”杨丹介绍,镇江公安从政治和经济待遇上给予法治人才倾斜,不断实现数量和质量双提升。

据了解,今年以来,镇江公安组建起首批法治人才库,选调6名民警实行“双向挂职”锻炼,做实践、带、训机制。

提升执法素质

10月19日,镇江公安第十九期九华法治讲堂暨高级执法资格考试专题培训以视频形式举行,河北师范大学教授雷雷以“公安机关办理刑事案件程序规定”为题给镇江公安机关上了一堂“法治课”。

“近年来,我们不断强化执法监督机制和能力建设,大力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为加快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作出更大贡献。”韦杰说,镇江公安将法治学习纳入市公安局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重点,目前已开展专题学习8次。大力推行领导干部讲授执法课程、直接办案等制度,邀请相关警种部门负责人为全警授课4次,形成“头雁”领航,群雁齐飞效应。

“证券类案件怎样办实办好?”“虚拟币涉罪如何认定、取证?”“查处私募基金非法集资的最佳切入点是什么?”7月下旬,一场持续4天的经侦条线民警执法能力提升培训班让70余名民警受益匪浅。

“通过培训和大讨论,开阔视野,打开思路,确保案件办得快办得好,真是机会难得。”京口公安分局经侦大队大队长许驰中说,将把这次培训的成果带回去,有效提升办案能力和水平。

打磨办案能力

8月初,镇江市公安局执法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室组织对7处指定居所监视居住场所开展执法检查实地检查,对存在问题逐一“点名”,并明确整改限期和验收日期。

培训为先,实战为要。镇江公安坚持在风雨中打磨全警,在实干中展现担当。在镇江警校开设“民警上讲台”系列微课程,通过模拟警情怎么处,模拟案件怎么办等形式,教育引导民警自己办案件、讲法理、谈规范,从“小切口”入手,做实执法训练,打好入警“第一粒扣子”。

同时,镇江公安把法治专业人才引入大要案办理,随案指导,通过办理案件提升全警办案的能力和水平。目前已开展执法监督岗位练兵8次,参训民警250余人次,集中评查警情1.5万余起,刑事案件441起,行政案件91起。建立健全问题整改、复盘、剖析、培训机制,切实提升全警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

“零距离”为游客排忧解难

阿克苏法院将司法服务“搬”进景区

□ 本报记者 潘从武 □ 本报通讯员 曹春华 宋玉姝

8月11日,李女士的儿子在沙雅县某景区游玩时被张女士所养的宠物犬咬伤。

看着儿子小腿上的血迹,李女士要求宠物犬主人张女士立即将孩子送至医院检查,并注射狂犬疫苗。张女士则表示,自己的宠物犬戴了绳索拴在树下,如果不是李女士的儿子在边上逗弄,根本不可能主动咬人,认为自己没有责任,也不会赔偿,纠纷就此引发。

此时,阿克苏法院法官正在景区内开展普法宣讲。了解情况后,考虑到双方都是外地游客,需及时化解矛盾纠纷。

阿克苏法院法官立即组织工作人员核实情况,从情理角度耐心劝解双方当事人,并讲解民法典中关于饲养动物致人损害的法律规定,以及需要赔偿的范围等。最终,张女士认识到自身错误,送孩子前往医院就医,注射疫苗并支付了相关费用,李女士也表示谅解,纠纷顺利化解。

为助力提升阿克苏旅游景区游客体验,阿克苏地区法院各旅游巡回法庭以人为本,将法治关口前移,变被动服务为主动服务,“零距离”为游客排忧解难。

拜城县人民法院立足辖区旅游资源优

势,充分发挥旅游巡回法庭作用,在辖区各景区设立法官调解工作室,为旅游纠纷案件当事人提供集成式、一站式司法便民服务。同时,还加强与区司法行政、文旅、市场监管等部门联动,建立旅游纠纷调解对接机制,提高工作效率,提升游客满意度。

温宿县人民法院针对旅游纠纷异地化、时间短、标的额小等特点,因地制宜优化司法举措,通过设置旅游巡回法庭,巡回审判点、法官工作室等措施,推动纠纷及时高效解决。为有效化解各类旅游纠纷,该院还积极推行假期不打烊、定期巡回普法、走访调研、法律讲座等,进一步丰富旅游从业人员和游客的法律知识,提升游客维权意识,增强旅游经营者法治观念。

每年旅游旺季,阿瓦提县人民法院都会安排3至5名工作人员在辖区巡回法庭轮流值班,现场协调解决游客、商户、景区之间的各类纠纷。同时,以游客、景区、商户为立足点和切入点,围绕“司法+旅游”服务保障模式,为游客、商户、景区管理部门送上“法律大餐”,让游客“放心游”“安心游”,为打造有序旅游环境提供坚实法治保障。

云南曲靖: 破解婚姻家庭纠纷排查化解难题

□ 本报记者 石飞 □ 本报通讯员 严胜超 李阔

“感谢司法所和社区工作人员为我的家事操劳奔波。”不久前,云南省曲靖市麒麟区寥廓司法所联合派出所民警、律师和社区工作人员成功化解一起家事纠纷,当事人李某感激不已。

“李某是化解婚姻家庭纠纷闭环工作机制的获益者之一。”曲靖市委政法委员会书记余中平告诉《法治日报》记者,近年来,曲靖市制定出台《曲靖市婚姻家庭纠纷排查化解工作实施方案》,建立婚姻家庭纠纷全覆盖排查、全方位评估、全领域化解、全链条责任、全周期管理的闭环工作机制,有效预防因婚姻家庭纠纷激化引发的离婚和“民转刑”“刑转命”案件。3年来,全市离婚率同比下降52.6%,因婚姻家庭纠纷激化引发的命案数同比下降62.5%,取得了“管好一类,带动一片”的良好社会效果。

记者了解到,曲靖市按照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的工作思路,充分发动基层干部和相关职能部门,深入群众家中,和基层一线收集线索,并建立问题线索汇总、收集制度,按照能调处的调处,不能调处的上报当地社会治理中心的工作思路,将全市婚姻家庭纠纷线索形成台账,累计汇总全市相关纠纷线索6.7万余条。同时,围绕不同纠纷类型,建立“联合评估”“分类诊断”“风险划分”等机制,对涉婚姻家庭纠纷线索开展精准评估、分类施策,努力做到防患于未然。

“我们还按照‘分流交办、多元调解’的方式,统筹全市各级社会治理中心,采取‘包保化解,责任追究’等制度,多元化化解各类婚姻家庭纠纷2万余件,综合调处率达92%。”余中平说。

义乌市看守所实施新考评机制取得成效

本报讯 记者王春 通讯员刘颖 陈路凡 “这个月,我们因为表现好获评月度‘红旗之星’监室,我们一定会积极配合所里的各项工作,努力争取早日回归社会,做一个对社会有用的人。”近日,浙江省义乌市看守所押犯范某激动地说。

据介绍,今年,义乌市看守所重新制定“红黄旗监室”考核评比机制,打造分级处遇、羁押量刑、绩效考核“三位一体”智慧化管理链条,取得明显成效。新的考评机制实施以来,民警责任意识明显提升,在押人员也积极配合所内各项规章制度。



近日,江西省共青城城市公安局茶山派出所民警走进社区老年人群体,通过发放宣传画册、讲解典型案例等方式,向老年人开展防范电信诈骗、家庭取暖防火小常识宣讲,提醒老年人远离危险,因为民警向老年人讲解防诈骗知识。

本报记者 黄辉 本报通讯员 刘志坚 摄

□ 本报记者 张国强 韩宇

“我一定会好好照顾孩子,让她们读书成才。”近日,家住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的张女士欣慰地说。张女士多年前与前夫离婚,双胞胎女儿抚养权归前夫。去年因孩子被父亲苛待,张女士强行将她们从辽宁大连带回银川,但如今自己无力照顾,要把孩子归还给父亲,遭父亲拒绝,双方发生激烈争吵。

矛盾发生后,大连市中山区委政法委通过“枫桥式”矛盾化解平台协调区法院、区民政局、区检察院、区司法局和属地派出所等,为张女士就抚养权变更、异地求学、将来可能存在的隐患等问题全面答疑解惑。最终,双胞胎姐妹由张女士带回银川抚养,孩子脸上露出了久违的笑容。

这宗疑难复杂家庭矛盾纠纷的圆满解决,是中山区委政法委深入推进基层社会治理的一个缩影。

实践中,中山区委政法委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主动融入基层社会治理大格局,通过构建“枫桥式”矛盾化解平台,推进“三官一律”进社区入网格等工作,不断推动多元力量向引导和疏导端用力,让化解矛盾的力量更充足。

如今,中山区“枫桥式”矛盾化解平台正不断释放效能。

在平台中,有一个在网格层面设立两级群组的“网上居民之家”。一级群组由社区书记负责,群成员为网格员、下沉力量、其他资源,负责解决网格员日常中排查到的又不能直接办理的事项。二级群组由网格员负责,群成员为网格内自愿入群群的居民,负责解决群众反映的且可以直接办理的事项。

强化社区层面三种力量,打造“矛盾调处平台”,也是平台的一大亮点。机关干部下沉,法官、检察官、警官、律师、下派干部、在职党员等向社区党组织报到,进社区入网格调处矛盾纠纷。社会力量加入,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社区志愿者、慈善组织等资源向社区集聚,开展公益活动。企业商家参与,推动社区及周边便民商家向社区汇集,进社区入网格为群众提供有针对性的市场化服务。

值得一提的是,为切实从源头上化解矛盾,中山区委政法委还积极推动“三官一律”进社区入网格工作,成效显著。

工作中,中山区委政法委积极与区法院、区检察院、中山公安分局、区司法局对接,将优势力量统一到社区党组织的领导下来,为社区赋能,给工作增效。制定《中山区政法机关进社区入网格服务事项清单》,明确“三官一律”进社区入网格服务的具体事项、服务标准、工作职责、工作纪律等,给社区网格员印发《服务手册》,通过微信将“三官一律”人员拉进社区微信工作群,实现网格员与进驻的“三官一律”人员的直接对接。

通过“三官一律”进社区入网格,实现了三个“一体化”。推动化解力量一体化,变以往下沉力量到社区找活干为社区党组织按照各单位制定的清单,给下沉力量派活干,法官、检察官、社区民警和律师作用真正得到发挥;推动化解资源一体化,以社区综治服务站为依托,推动检察官工作室、社区警务室、评理说事点、“四室合一”,一站式开展矛盾纠纷调处;推动化解办法一体化,综合运用司法调解、行政调解、人民调解,帮助群众解决问题。专业力量的进入,让社区开展工作更有底气。

以中山区法院为例,该院选派43名优秀法官下沉辖区6个街道65个社区,打造“一社区一法官”定向联络指导模式。法官们通过加入社区“三官一律”联络群,实现对接“无缝隙”,将矛盾纠纷化解在开展司法程序之前。数据显示,今年1月至8月,中山区人民法院一审收案数同比下降15.02%。

“真是太好了,我们又能正常用水了!”近日,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石葵路某居民楼的李先生高兴地说。

原来,这栋居民楼一楼一户居民因自家下水道堵塞,便调小整楼水阀开关,导致楼上居民无法正常用水,矛盾愈演愈烈。

由于社区多次调解无效,中山区委政法委统筹多方力量联动调解。通过法官从财产损害、相邻关系纠纷等方面的释法说理,让这起矛盾妥善化解,居民用水恢复正常。

怀化洪江区“巷道议事”聚民意解民忧

本报讯 记者阮占江 通讯员周玉鑫 彭新军 今年以来,湖南省怀化市洪江区以楼栋、巷道、窗子屋为治理单元,探索出“议题都提出,协商都参与,建议都反馈,成果都满意”的“巷道议事”模式。由各微网格员或关联居民共推人为巷道议事召集人,社区工作人员为协调员,每月适时组织治理单元内党员、志愿者、居民代表,并邀请“两代表一委员”、职能部门业务骨干、街道办事处负责人,围绕共同关心的话题和信访矛盾采取“一事一议”“一访一议”方式,引导当事人打开心结,化解矛盾,息访息诉。

今年以来,全区各街道开展议事会22次,收集群众诉求328件,已办结319件,群众满意率达100%。

与此同时,洪江区以“律师+人民调解员+法律顾问”为架构,“一盘棋”整合法官、检察官、律师、法律工作者、社区网格员等资源力量,建立“律师接待日”制度,搭建“流动接访站”服务群众,通过联动联动“一揽子”解决纠纷。

此外,每季度,洪江区由区委政法委书记带队,公检法司信访“五长”参与,一道下沉到每个乡街开展“平安巡访”,畅通信访群众反映问题渠道,面对面倾听群众心声,心贴心解决群众困难,变“坐等”接待为“上门式”联系,力促将群众诉求解决在当地,将矛盾化解在基层。

深圳龙华区率先建成刑事简案快办中心

本报讯 记者唐荣 李文茜 今年5月,由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委政法委牵头,区法院、区检察院、区公安分局、区司法局联合在全市率先建成龙华区刑事简案快办中心,并实现实体化运作。通过案件预审、案件繁简分流、就地办理简案三大功能,实现刑事案件“一站式”流转,将刑事简案在保质保量的前提下,简化工作流程,加速案件流转,缩短办案期限。据统计,自龙华区刑事简案快办中心实体化运行以来,简案启动适用量提升了近一倍,贴标“简案”中起诉案件办理平均时限从10天降低至7天,不起诉案件办理的平均时限从20天降为10天。

龙华区刑事简案快办中心成立后,将业务办公、远程讯问、联合会商、候审、审判法庭等功能进行融合建设,区公、检、法三部门各自选派专业办理团队进驻简案快办中心,合址协同办公。区检察院与区公安分局联合设立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以下简称“侦协办”),开通检察业务办案系统,区司法局派驻值班律师,法院设立刑事审判场所,对案件关键程序信息加强互通共享,全面推进简案快办运行机制落地生效,实现“案件审查、提审讯问、认罪认罚签署及见证、庭审判决”等全流程办理。

截至9月底,龙华区检察院简案办案组共受理龙华分局移送的贴标简案362件,当月办结率达到70%,有效加速了案件流转,缩短了办案期限,减轻了刑事司法压力。